



北京工商大学

改善办学保障条件—AB 栋实验室
及配套保障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新
竣工楼配套及开办费）（实验室通
风、新风设备、台式通风柜部分）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SBN20240070

采购人：北京工商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构思百年（北京）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5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8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8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SBN20240070

2. 项目名称：改善办学保障条件---AB 栋实验室及配套保障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新竣工楼配套及开办费）（实验室通风、新风设备、台式通风柜部分）

3. 项目预算金额：2793.8205 万元, 最高限价：2793.8205 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或服务要求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01	2793.8205	改善办学保障条件---AB 栋实验室及配套保障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新竣工楼配套及开办费）（实验室通风、新风设备、台式通风柜部分）	1 批	北京工商大学良乡主校区 AB 栋教学科研楼基础通风新风设备采购，包含实验室通风、通风柜、新风设备运输、安装、调试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否

5.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 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含贰级）。

2)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分包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北京市政府采购有关的规章。

5)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时间：2024年8月13日至2024年8月19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获取方式：投标人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9月26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工商大学阜成路东校区东区一号楼一层127。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支持创新及绿色发展（不适用者除外）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采用电子化招标（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5 线下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请于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工商大学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大学城

联系方式：王老师 010-6898403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构思百年（北京）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 1 号楼首科大厦 7 层 702

联系方式：石老师、魏老师、王老师、杜老师、梁老师 010-6873087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石老师、魏老师、王老师、杜老师、梁老师

电话：010-6873087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_/___包不适用。 □本项目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台式通风柜</u> 。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u>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u>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3) 样品递交要求： <u>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u>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u>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6) 其他要求 (如有): <u>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5.2.5	标的所属行业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台式通风柜</td><td>工业</td></tr> <tr><td>2</td><td>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td><td>工业</td></tr> <tr><td>3</td><td>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td><td>工业</td></tr> <tr><td>4</td><td>排风机座</td><td>工业</td></tr> <tr><td>5</td><td>不锈钢锥形风帽</td><td>工业</td></tr> <tr><td>6</td><td>风机风口柔性软接</td><td>工业</td></tr> <tr><td>7</td><td>废气处理器</td><td>工业</td></tr> <tr><td>8</td><td>废气处理器</td><td>工业</td></tr> <tr><td>9</td><td>消音器</td><td>工业</td></tr> <tr><td>10</td><td>消音器</td><td>工业</td></tr> <tr><td>11</td><td>消音器</td><td>工业</td></tr> <tr><td>12</td><td>欧式窄边控制器</td><td>工业</td></tr> <tr><td>13</td><td>通风柜专用控制器</td><td>工业</td></tr> <tr><td>14</td><td>微风速传感器</td><td>工业</td></tr> <tr><td>15</td><td>调节窗高度传感器</td><td>工业</td></tr> <tr><td>16</td><td>变风量排风文丘里阀</td><td>工业</td></tr> <tr><td>17</td><td>全触摸风阀控制器</td><td>工业</td></tr> <tr><td>18</td><td>房间控制器</td><td>工业</td></tr> <tr><td>19</td><td>房间压差传感器</td><td>工业</td></tr> <tr><td>20</td><td>触摸屏</td><td>工业</td></tr> <tr><td>21</td><td>氧气变送器</td><td>工业</td></tr> <tr><td>22</td><td>风量控制器</td><td>工业</td></tr> <tr><td>23</td><td>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td><td>工业</td></tr> <tr><td>24</td><td>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td><td>工业</td></tr> </tbody> </table>	序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台式通风柜	工业	2	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	工业	3	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	工业	4	排风机座	工业	5	不锈钢锥形风帽	工业	6	风机风口柔性软接	工业	7	废气处理器	工业	8	废气处理器	工业	9	消音器	工业	10	消音器	工业	11	消音器	工业	12	欧式窄边控制器	工业	13	通风柜专用控制器	工业	14	微风速传感器	工业	15	调节窗高度传感器	工业	16	变风量排风文丘里阀	工业	17	全触摸风阀控制器	工业	18	房间控制器	工业	19	房间压差传感器	工业	20	触摸屏	工业	21	氧气变送器	工业	22	风量控制器	工业	23	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	工业	24	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	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台式通风柜	工业																																																																											
2	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	工业																																																																											
3	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	工业																																																																											
4	排风机座	工业																																																																											
5	不锈钢锥形风帽	工业																																																																											
6	风机风口柔性软接	工业																																																																											
7	废气处理器	工业																																																																											
8	废气处理器	工业																																																																											
9	消音器	工业																																																																											
10	消音器	工业																																																																											
11	消音器	工业																																																																											
12	欧式窄边控制器	工业																																																																											
13	通风柜专用控制器	工业																																																																											
14	微风速传感器	工业																																																																											
15	调节窗高度传感器	工业																																																																											
16	变风量排风文丘里阀	工业																																																																											
17	全触摸风阀控制器	工业																																																																											
18	房间控制器	工业																																																																											
19	房间压差传感器	工业																																																																											
20	触摸屏	工业																																																																											
21	氧气变送器	工业																																																																											
22	风量控制器	工业																																																																											
23	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	工业																																																																											
24	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工业
		26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工业
		27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工业
		28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工业
		29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工业
		30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工业
		31	管道静压传感器	工业
		32	压差开关	工业
		33	气流开关	工业
		34	变频器	工业
		35	变频器	工业
		36	变频器操作面板	工业
		37	机组控制器	工业
		38	触摸屏	工业
		39	工业交换机	工业
		40	智能电表	工业
		41	室外落地强弱电一体柜	工业
		42	室外落地强弱电一体柜	工业
		43	室外落地强弱电一体柜	工业
		44	控制柜底座	工业
		45	新风机组控制对接箱	工业
		46	房间温湿度传感器	工业
		47	TVOC 传感器	工业
		48	数据采集器	工业
		49	数据采集箱	工业
		50	实验室设备与环境管理平台终端	工业
		51	串口服务器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table border="1"> <tr> <td>52</td> <td>网络交换机</td> <td>工业</td> </tr> <tr> <td>53</td> <td>路由器</td> <td>工业</td> </tr> <tr> <td>54</td> <td>交换机柜</td> <td>工业</td> </tr> </table>	52	网络交换机	工业	53	路由器	工业	54	交换机柜	工业
52	网络交换机	工业									
53	路由器	工业									
54	交换机柜	工业									
11.1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具体情形：____/____。</p>									
12.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采购包预算金额的 1.5%。</p> <p>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p> <p>账户名称：构思百年（北京）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安门支行</p> <p>账 号：699502755</p> <p>注：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单位账户转出，从个人账户转出的保证金视同无效。</p>									
12.7.2		<p>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p> <p>(1) 投标人串通投标；</p> <p>(2)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p> <p>(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消投标文件；</p> <p>(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p>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u>1</u> 份；副本： <u>6</u> 份；开标一览表： <u>1</u> 份；电子版： <u>1</u> 份（格式为可编辑 WORD 文档和签字盖章后的正本扫描版 PDF，载体为 U 盘）									
22.1	确定中标人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u>标候选人。</u></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25.5	分包	<p>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具体要求：</p> <p>（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u> / / </u>；</p> <p>（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u> / / </u>；</p> <p>（3）其他要求： <u> / / </u>。</p>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提交。</u>
26.3	联系方式	<p>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p> <p>联系部门：<u>构思百年（北京）招标有限公司；</u></p> <p>联系电话：<u>010-68730871，邮箱：GSBN518@163.com；</u></p> <p>通讯地址：<u>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院1号楼首科大厦7层702。</u></p>
27	代理费	<p>收费对象：</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人</p> <p>收费标准：参考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中“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人支付；。</p> <p>缴纳时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p>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

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

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 5.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

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

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投标文件须按分包分别制作。**
- 10.3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

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4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14.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应双面打印、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14.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

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4 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包括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指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变更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4.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6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以不执行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提交

-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按分包将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表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电子版投标文件可单独密封包装，也可和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封装并在封皮上标明。电子盘表面须标明：公司简称+项目编号，如招标文件标明提供资料原件，资料原件应单独密封，且在封装表面标明“原件”。
- 15.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 15.3 投标保证金应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为方便核查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保证金”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如投标保证金是以电汇、网银等转账方式提交的，投标人应将电汇底单复印件或网银转账界面的打印件等密封在信封里。
- 15.4 所有信封（箱）上均应：
 - 15.4.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地址。
 - 15.4.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和“在 （开标日期、时间）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填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
 - 15.4.3 在信封（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 15.5 所有信封（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15.6 如果投标人未能按照上述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密封，但只要投标文件密封完

好的即视为符合密封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

- 15.7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送达地点应是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地址。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未密封或密封不完好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6.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

- 17.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撤回，但必须有修改、补充或撤回的书面通知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改通知还须进行密封和标记（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补充或修改通知”等）。
- 17.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除外）。
- 17.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招标。
- 18.2 开标时邀请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

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的，视为认可开标结果，可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开标结果认可承诺书。

- 18.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 18.4 除了原封退回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投标文件、未密封或密封不完好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不得拒收任何投标文件。
 - 18.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 18.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7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

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

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注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折扣（收费）比例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要求的；
9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0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p>4)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p>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合同条款响应	合同条款无偏离；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

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

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

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政策性加分。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推荐投标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

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	30	<p>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的所有投标人。</p>	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
2	业绩	5	<p>投标人提供 2021 年 6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案例（合同标的须包括与本项目类似的产品供货），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的，得 1 分，最高得 5 分（以采购人为单位计算，提供同一采购人多份合同的只算一份）。</p> <p>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包含合同的采购内容、金额明细、签字盖章页等关键内容；不提供或评委无法认定的不得分。</p> <p>投标人须将合同原件带至评标现场备查。</p>	-
3	企业认证	1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备注：须提供相应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4	技术性能指标	29	<p>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完全满足得满分，在此基础上：</p> <p>（1）“#”为重要指标，共 11 项，每满足一项“#”指标得 1.4 分，最高得 15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2）无标识则表示常规指标项，共 54 大项，完全满足得 14 分，每一个大项不满足（负偏离）扣 0.25 分，正偏离不加分。</p> <p>本项最高得 29 分，最低得 0 分。</p>	-
5	样品 (通风柜)	6	<p>a、通风柜一台（1500*900*2350mm，包含VAV控制单元：欧式窄边控制器、变风量排风文丘里阀）</p> <p>1. 根据投标人所投样品规格尺寸、设计样式、板材材料进行评分（3分）：</p> <p>样品规格尺寸、设计样式、板材材料等方面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p> <p>样品规格尺寸、设计样式、板材材料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p> <p>2. 根据供应商所投样品的产品外观和制作工艺性能等进行评分（3分）：</p>	-

			<p>样品制作工艺精良，零件结合牢固，外表结合处光滑无缝隙，设备的强度、刚度、稳定性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各种配件质量好且结合处牢固无松动，安装扎实且使用方便，得 3 分；</p> <p>样品制作工艺、零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满足使用功能，无明显瑕疵，但产品整体配件稳定性稍差，得 2 分；</p> <p>样品制作工艺、零件基本符合要求，外表结合处无缝隙但有明显毛刺、无钝化处理，产品整体或部分在强度、刚度等稳定性指标出现明显瑕疵；配件结合处有轻微松动等现象，得 1 分；</p> <p>出现以下情况得 0 分：</p> <p>1、未提供样品；</p> <p>2、样品材质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p>	
6	样品 (废气处理 器)	6	<p>b、废气处理器一套（处理风量为 12000m³/h）</p> <p>1. 根据投标人所投样品规格尺寸、设计样式、板材材料进行评分（3 分）：</p> <p>样品规格尺寸、设计样式、板材材料等方面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p> <p>样品规格尺寸、设计样式、板材材料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p> <p>2. 根据供应商所投样品的产品外观和制作工艺性能等进行评分（3 分）：</p> <p>样品制作工艺精良，零件结合牢固，外表结合处光滑无缝隙，设备的强度、刚度、稳定性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各种配件质量好且结合处牢固无松动，安装扎实且使用方便，得 3 分；</p> <p>样品制作工艺、零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满足使用功能，无明显瑕疵，但产品整体配件稳定性稍差，得 2 分；</p> <p>样品制作工艺、零件基本符合要求，外表结合处无缝隙但有明显毛刺、无钝化处理，产品整体或部分在强度、刚度等稳定性指标出现明显瑕疵；配件结合处有轻微松动等现象，得 1 分；</p> <p>出现以下情况样品得 0 分：</p> <p>1、未提供样品；</p> <p>2、样品材质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p>	-
7	供货保障 方案	5	<p>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供货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交货质量合格率、响应时间、供货计划、供货流程、供货人员安排等：</p> <p>方案内容完整成熟、条理清晰、针对本项目招标需求进行详细分析并提出解决方案，得 5 分；</p> <p>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条理基本清晰、针对本项目招标需求提出简单解决方案，得 3 分；</p> <p>方案内容缺项、条理混乱、未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进行分析，得 1 分；</p>	-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8	设计方案	3	<p>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提供安装设备的平面布置图、立面图、效果图、解析图等设计图纸。</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效果基础上进行评审： 设计思路清晰，结构布局符合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得 3 分； 设计思路基本清晰，结构布局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具有可行性， 2 分； 设计粗略、部分内容有缺失，结构布局不符合实际情况，得 1 分； 未提供图纸方案得 0 分。</p>	-
9	安装调试方案	5	<p>审查投标人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装流程、安装计划时间表、应急处置措施、调试具体流程等方面： 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表述完整，得 5 分； 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表述基本完整，得 3 分； 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表述不完整，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p>	-
10	售后服务和培训	6	<p>1. 售后服务（3 分）：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包括产品出现问题的响应速度、解决时间、人员安排、配件更换措施等）： 售后服务方案思路清晰、产品出现问题响应速度快、途径多样、人员安排充足，解决时间短，提供的技术支持专业度高、应急保障措施完整，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得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整体设计比较合理、条理比较清晰，响应较及时，人员技术水平较高，应急保障措施较完整，基本能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 2 分； 售后服务方案不全面，保障措施不完整，得 1 分； 售后服务方案严重缺项，保障措施严重缺项，得 0 分。</p> <p>2、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要设备使用、配置管理、性能优化以及设备基本维护知识等（3 分）： 培训内容具体详细，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3 分； 培训内容基本完整，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2 分； 培训内容不全面，不能满足项目要求，得 1 分； 未提供培训内容，得 0 分。</p>	-
11	质保期	3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每增加 1 年加 1 分，最多加 2 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
12	环保节能	1	（1）投标产品中有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 0.5 分，否则不加分。	-

			(2) 投标产品中有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 0.5 分, 否则不加分。	
	合计	100	注: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全面推进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目标，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根据学校布局，食品与健康学院和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将成建制搬迁至良乡主校区 AB 栋教学科研楼。楼内主要容纳食品与健康学院、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轻工食品类基础课实验教学中心、大型仪器设备共享中心和图书馆 5 个单位 400 余名教职工和 4000 余名学生。由于楼体内部布局和功能的调整，需要对楼内房间布局进行深化，包括实验布局调整，实验室功能专项设计。

二、标的情况

(一)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793.8205 万元（人民币）。

(二) 采购标的清单

包号	分包预算 (万元)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mm)	数量	是否进口	
01	2793.8205				实验室通风、通风柜、新风设备		否
		1	台式通风柜	1500*900*2350	610 台	否	
		2	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	风压 \geq 1900Pa；风量 \geq 24000m ³ /h，（包含所有室内 V2 级 PP 排风管道连接及室外 1.0mm 厚 304 不锈钢排风管道连接）。	2 台	否	
		3	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	风压 \geq 1200Pa；风量 \geq 12000m ³ /h，（包含所有室内 V2 级 PP 排风管道连接及室外 1.0mm 厚 304 不锈钢排风管道连接）。	62 台	否	
		4	排风机座	钢制底座	64 台	否	
		5	不锈钢锥形风帽	直径 \geq 400	64 台	否	
		6	风机风口柔性软接	PP 材质，采用法兰式连接	30 台	否	
		7	废气处理器	处理风量 \geq 24000m ³ /h	2 台	否	

		8	废气处理器	处理风量 $\geq 12000\text{m}^3/\text{h}$	62 台	否
		9	消音器	1250*800*1000	30 个	否
		10	消音器	800*1500*1500	8 个	否
		11	消音器	800*500*1500	20 个	否
		12	欧式窄边控制器	采用玻璃触控面板，带 OLED 显示屏分辨率 $\geq 128*88\text{dpi}$ ，符合 EN14175 标准要求	525 台	否
		13	通风柜专用控制器	控制模块支持 Modbus 通用网络协议	525 台	否
		14	微风速传感器	测量范围 200-2000CMH；测量精度 $\pm 5.0\%$	525 台	否
		15	调节窗高度传感器	量程范围不小于 0-1100mm	525 个	否
		16	变风量排风文丘里阀	1) 材质：316L 不锈钢； 2) 压力无关响应时间： < 1 秒 3) 精确控制范围为：风量调节比例 18 比 1； 4) 精度： $<$ 信号的 $\pm 5\%$ ； 5) 操作环境温度 0-50 $^{\circ}\text{C}$ ，相对湿度：10-90%； 6) 压力范围：150-750Pa；	525 个	否
		17	全触摸风阀控制器	控制模块采用 32 位微处理器实现高响应速度。	92 个	否
		18	房间控制器	电源为 AC 24 V 或 DC 24 V；提供 8 路可配置输入，可用于数字输入、DC0~10 V 输入和温度传感器输入	82 台	否
		19	房间压差传感器	压力范围 $\pm 50\text{Pa}$	82 个	否
		20	触摸屏	10 寸监控面板（带 RJ45 接口支持以太网通讯协议）显示分辨率不小于 1024 \times 600dpi	82 台	否
		21	氧气变送器	量程范围：0-10ppm，分辨率 0.01ppm；	82 台	否
		22	风量控制器	系统通过压差传感器，实时检测房间压力；并控制房间的送风量，而实现负压稳定	82 台	否
		23	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	500*400	58 个	否

		24	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	630*400	14 个	否
		25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直径 250	4 个	否
		26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直径 315	2 个	否
		27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400*250	72 个	否
		28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400*320	10 个	否
		29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500*250	6 个	否
		30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500*320	4 个	否
		31	管道静压传感器	压力范围±150Pa	70 个	否
		32	压差开关	弱电输出信号	70 只	否
		33	气流开关	弱电输出信号	70 只	否
		34	变频器	7.5KW	62 台	否
		35	变频器	22KW	8 台	否
		36	变频器操作面板	中英文数显操作面板	70 台	否
		37	机组控制器	排风机组控制器，含控制器 CPU 及相关输入输出及通信等扩展模块，满足当前控制系统点位需求	64 台	否
		38	触摸屏	触摸屏分辨率不低于 800×480 dpi，宜采用宽屏设计。	64 台	否
		39	工业交换机	设备提供 5 路百兆以太网电口，支持 10/100M 自适应、全/半双工方式、MDI/MDI-X 自动侦测；	34 台	否
		40	智能电表	直接式	10 个	否

		41	室外落地强弱电一体柜	DOBY-3/4/5/6 元器件，含空开、断路器、交流接触器、中间继电器、开关电源、指示灯、端子排等元器件，具有远程控制，过流保护等功能，室外落地柜	10 台	否
		42	室外落地强弱电一体柜	DOBY-3/4/5/6 元器件，含空开、断路器、交流接触器、中间继电器、开关电源、指示灯、端子排等元器件，具有远程控制，过流保护等功能，室外落地柜	10 台	否
		43	室外落地强弱电一体柜	DOBY-7/8 元器件，含空开、断路器、交流接触器、中间继电器、开关电源、指示灯、端子排等元器件，具有远程控制，过流保护等功能，室外落地柜	20 台	否
		44	控制柜底座	角钢底座	30 套	否
		45	新风机组控制对接箱	与学校原有新风系统控制对接，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60 台	否
		46	房间温湿度传感器	测量范围：-35-50℃，0-95%RH；	82 个	否
		47	TVOC 传感器	量程范围：0-10ppm，分辨率 0.01ppm；	82 个	否
		48	数据采集器	控制器 CPU 及相关输入输出及通信等扩展模块，满足当前控制系统点位需求	82 个	否
		49	数据采集箱	冷轧钢板，支持 485 接	82 台	否

		50	实验室设备与环境管理平台终端	建立一个全三维的管控系统平台，系统通过多种开放标准协议和接口，获取各业务系统的实时信息，对各业务系统的关键业务数据实时接入并存储，对前端设备及各业务系统的控制指令实时推送，可实现通风系统物联数据、空调系统物联数据、气路系统物联数据、智慧照明物联数据、能源管理系统物联数据的接入及各子系统之间的整合联动。三维模型含大楼与周边环境模型、含大楼建筑结构、室内隔断、工艺通风、洁净系统、智慧照明、能源管理，以上设备与工业管线模型，具备 VR 视角功能	2 套	否
		51	串口服务器	工作电压:24VDC；接口:2 路/4 路网络接口，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2 台	否
		52	网络交换机	工业以太网，ISO 及 TCP/IP 协议，16 口全千兆以太网交换机，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4 台	否
		53	路由器	工业以太网，ISO 及 TCP/IP 协议，网络路由，数据外发及接收网络数据，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4 台	否
		54	交换机柜	宽 530*深 400*高 300，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4 台	否

三、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中指标按重要性分为“★”、“#”。★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不满足该项指标将被扣分。

重要提示：本次项目招标，已为潜在供应商预留出准备检测报告的必要时间。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指标要求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需要
----	----	------	--------	--------	------

					提供样品						
01	一	总体要求	<p>1. 通风系统采用 VAV 变风量通风控制技术, 要求系统具有高品质的控制性能和可靠的安全性;</p> <p>2. 所有施工设计及材料需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规定要求, 整套材料的原始产地须明晰地标明, 并在交货时提供原始证明文件;</p> <p>3. 风速、风量稳定、噪声低,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p> <p>4. 气流组织合理, 排气顺畅, 无气味溢出;</p> <p>5. 通风柜入口表面平均风速设计为 0.5 ± 0.1m/s。同时可根据通风柜所做实验的性质及排除废气的毒性大小、浓度高低对风量进行局部调节;</p> <p>6. 通风柜面风速: 0.5m/s、风量 300-1500m³/h;</p> <p>7. 通风柜排风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55 936 1214 1137"> <thead> <tr> <th>序号</th> <th>通风柜规格</th> <th>排风风量 (m³/h)</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1500*900 (±50) *2350mm</td> <td>300~1700</td> </tr> </tbody> </table> <p>8. 风机: 0-50HZ 无级变频控制;</p> <p>9. 室内噪音: 控制在 60dB(A) 以内;</p> <p>10. 管道: 风速在 3-12m/s;</p> <p>11. 紧急措施: 当实验通风柜或房间处于紧急情况下, 能自动或通过手动处理使系统以最大风量向室外排烟。</p>	序号	通风柜规格	排风风量 (m ³ /h)	1	1500*900 (±50) *2350mm	300~1700	否	否
	序号	通风柜规格	排风风量 (m ³ /h)								
1	1500*900 (±50) *2350mm	300~1700									
实验室通风、通风柜、新风设备											
	1	台式通风柜	<p>1. 规格: 1500*900*2350mm</p> <p>#1.1 通风柜的设计、制造、安装需同时符合 JB/T6412-1999 《排风柜型式检验》、ANSI/ASHRAE110-2016 《实验室通风柜性能测试方法》、EN14175-3: 2019 《排风柜-第 3 部分: 型式检验》三大标准, 并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以上三大标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2 通风柜须有有效的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外观及理化性能要求: 符合 GB24820-2009 《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p>	是	是						

		<p>1.3 通风柜规格尺寸按照用户需求配置确定；</p> <p>1.4 内外面板：采用$\geq 1.2\text{mm}$厚冷轧钢板烧焊而成；双层侧板：外侧以采用$\geq 1.2\text{mm}$厚冷轧钢板烧焊而成，侧面内外双层结构构成抗腐防爆结构；</p> <p>1.5 视窗：主体框架部分，采用铝合金型材组成。环氧树脂静电喷涂，涂层表面光滑、细腻、附着性强，具有较强的耐酸碱防腐性能；</p> <p>#1.6 上框架：上框架两侧功能立柱为 304 不锈钢材质，为通风柜支撑结构。304 不锈钢板依据 GB/T10125-2021 标准，经$\geq 48\text{h}$中性盐雾试验后样品表面无腐蚀，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7 传动方式：双皮带齿轮同步传动，静音抗老化；</p> <p>#1.8 通风柜台面： 断裂模数：参照 GB/T 3810.4-2016 试验方法检测样品，检测样品规格$\geq 22\text{mm}$厚度，检测结果平均值$\geq 40\text{N/mm}^2$（MPa），单个值$\geq 32\text{N/mm}^2$（MPa）。 吸水率：参照 GB/T 3810.3-2016 试验方法检测样品，检测样品规格$\geq 22\text{mm}$厚度，检测结果平均值$\leq 0.12\%$。 （提供断裂模数、吸水率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提供检测报告的原件以及陶瓷台面国家要求强制 3C 认证证书原件备查。）</p> <p>1.9 通风柜内衬板 采用$\geq 5\text{mm}$厚抗倍特板，三段式导流设计对不同重量气体有效排放，并易于拆卸清洁更换；</p> <p>1.10 通风柜台面配置 PP 耐酸碱材质一体成型小水槽；附落水头堵臭装置；配套单口化验龙头；</p> <p>1.11 照明：采用全罩式灯座设计，日光灯隐藏于面板下，不与通风柜内气流接触，易更换易维</p>		
--	--	---	--	--

		<p>修，具有泄爆功能；日光灯长度及瓦数以达到台面照度$\geq 400\text{LUX}$ 为准；</p> <p>1.12 插座：采用 10A、16A 专用插座，带防水防尘盖，每台配不少于 3 个插座；</p> <p>1.13 下柜为模块结构：配安全防火柜和安全化学品柜各一个；</p> <p>1.13.1. 安全防火柜采用$\geq 1.0\text{mm}$ 厚 304 不锈钢板材质，双层结构，内部填充具有保温隔热作用的防火材料，柜底装有四个固定地脚，方便固定地面；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钢琴式铰链平滑关闭，启闭≥ 180 度；安全防火柜配备机械锁双锁，锁具采用三点联动式结构。为保持通风柜整体色调一致，安全防火柜门需经环氧树脂粉末喷涂保持整体色调协调；</p> <p>1.13.2. 安全化学品柜双层结构，外部采用$\geq 1.0\text{mm}$ 厚 304 不锈钢板材质，为保持通风柜整体色调一致，柜门需经环氧树脂粉末喷涂保持整体色调协调；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钢琴式铰链平滑关闭，启闭≥ 180 度；柜体内部层板采用瓷白 pp（聚丙烯树脂）板；柜底后侧设排风口；柜底装有四个固定地脚，方便固定地面；配备 PP 防腐双锁；</p> <p>1.14. 具有极低泄漏率和必要的节能设计；</p> <p>1.15. 全钢通风柜需要满足包括：1、横向气流测量；2、面风速测试；3、烟雾流动视觉测试；4、示踪气体浓度测试和视觉移动效果测试（SME）；5、周沿扫描测试；</p> <p>1.16. 性能要求：出厂检验指标面风速$\leq 0.5\text{m/s}$ 且示踪气体浓度检测结果小于等于 0.05PPM。</p>		
2	防腐玻璃钢变频离心风机	<p>1. 玻璃钢离心风机：</p> <p>1.1 风量风压需满足设计风量风压，且为正偏差，偏差范围不得超过 3%；</p> <p>1.2 转子动平衡：符合 JB/T 9101-2014 规范之 $G \leq 2.5$ 等级；风机机组震动：符合 JB/T 8689-2014 规范之$\leq 4.5\text{mm/s}$ 等级；</p> <p>1.3 风机叶轮为悬臂闭式后倾离心式结构；</p> <p>1.4 为防止有毒有害气体泄漏，风机轴封处需采</p>	否	否

		<p>用石墨盘根密封；</p> <p>1.5 传动方式为皮带式传动；</p> <p>1.6 外壳及叶轮材质：FRP 耐酸碱 VinylEster(乙烯基脂树脂+无碱玻璃纤维)制作，乙烯基树脂采用不低于 R802 和 R806 制作、无碱玻璃纤维材质；</p> <p>1.7 叶轮不得采用钢制叶轮包覆玻璃钢形式；</p> <p>1.8 轴心材质：45 号钢(PTFE 套筒)；机架材质：Q235+环氧树脂喷涂；</p> <p>1.9 所有紧固件需采用不锈钢 316L 做预埋防止腐蚀，外部裸露部分采用塑料帽套，以防止松动；</p> <p>1.10 皮带采用高张力皮带；</p> <p>1.11 皮带轮采用美式免敲击锥套式皮带轮；</p> <p>1.12 风机需配备 OIL 机油冷却式轴承箱，选用 15W-40W 润滑油，轴承选用轴承设计使用寿命 2 万小时以上；</p> <p>1.13 配套电机采用强冷变频电机，且自电机出厂之日起提供 1 年的质保期；</p> <p>1.14 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所规定的 IE3 能效标准，电源 380V、3 相、50Hz、IP55、F 级绝缘、B 级温升考核；</p> <p>1.15 电机表面油漆亮度为半亚光，漆膜厚度 60-115 μm；</p> <p>1.16 风机外壳需配置清洁孔，以便利于风机叶轮的日常清理；</p> <p>1.17 风机需配备弹簧避震器，为防止撞击与腐蚀，避震器外部需采用玻璃钢保护套；</p> <p>1.18 风机底部需配备相对底座及排水清理装置（PVC 排水孔）；风机的转子要便于检查清理；</p> <p>1.19 隔振效率应≥85%；</p> <p>#1.20 风机需通过节能认证，具有一级能效标识且投标时须提供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同时针对噪声(比 A 声级)依据 JB/T 8690-2014《通风机 噪声限值》标准，针对叶轮超速依据 JB/T 6445-2017《通风机叶轮超速试验》标准要求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p>	
--	--	---	--

的高效实验室风机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2. 风机需包含连接所需排风管道，管道技术要求：

2.1 PP 风管

1) 实验室排风管道表面光滑、布局及连接整齐。室内管道采用 PP 管。经全自动设备热熔一次折弯并自动对焊成型，管道采用法兰连接，边长大于 500mm 的管道需增加支撑，管道应耐腐蚀、比重轻、化学稳定性好、耐热、绝缘、机械强度高、无毒；

#2) 必须采用防火等级不低于 V2 级阻燃标准的 PP 板材，板材须保证全新材料制造，不接受再生材料的板材；风管绝缘电阻依据 GB/T31838.2-2019 标准，电阻体积不低于 $4.2 \times 10^{11} \Omega$ ，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电阻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PP 风管依据 JG/T258-2018《非金属及复合风管》标准，管内压力 2000Pa 时，其单位面积漏风量 ($\text{m}^3/\text{h} \cdot \text{m}^2$) ≤ 1.64 ，风管抗压能力强，管道内静压内压力达到 2000Pa 时管壁变形量 (%) ≤ 2.0 ，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加工制作方法及安装符合《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的规定。中、低压系统硬聚氯乙烯、聚丙烯风管圆形、矩形风管板材厚度，风管材料，风管板材不应低于以下规格 (单位：mm)：

圆形风管	
风管直径 (D)	板材厚度 (mm)
$D \leq 320$	≥ 4.0
$320 < D \leq 800$	≥ 6.0

800<D≤1250	≥8.0
1250<D≤2000	≥10.0

矩形风管	
风管长边尺寸 (b)	板材厚度 (mm)
b≤320	≥4.0
320<b≤500	≥5.0
500<b≤800	≥6.0
800<b≤1250	≥8.0
1250<b≤2000	≥10.0

2.2 不锈钢风管

1) 户外管道采用矩形 304 不锈钢材质，厚度≥1.0mm。采用法兰连接，内壁光滑、阻力小、气密性好、承压强度高，能适合非常复杂的排气工程。材质坚固，抗老化易保持完整性。具有高度抗化学酸碱性、耐冲击性、抗腐蚀与耐高温，其可适用温度(-66℃ ~149℃) 之间；

#2) 不锈钢风管的单位面积漏风量 (m³/h. m²) ≤1.64，风管抗压能力强，管道内静压达到 2000Pa 时管壁变形量 (%) ≤1.8；风管防腐能力强，经 120h 盐雾试验后表面无明显变化，须符合 JGJ/T 141-2017《通风管道技术规程》检验技术要求。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中、低压系统不锈钢风管板材厚度 (mm)

风管直径 D	板材厚度
D≤450	0.5
450<D≤1120	0.75
1120<D≤2000	1.0
2000<D≤4000	1.2

3. 安装辅材:

3.1 包含支吊架、吊杠、螺栓等所需要的风管施

		工辅材； 3.2 包含动力电缆、控制电缆、双绞线、桥架敷设辅材等。		
3	排风机座	由于大型离心风机在运行时振动较大，为使其在运行时的振动不至于影响周围环境，对风机采取减振措施，风机需安装钢制底座带弹簧减震器。	否	否
4	不锈钢锥形风帽	直径 \geq 400mm；304不锈钢材质。	否	否
5	风机风口柔性软接	PP材质，尺寸需符合风管及风机口径，采用法兰式连接。	否	否
6	废气处理器	<p>1. 以活性炭过滤方式的物理和化学吸附法的过滤器,对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及酸性气体进行吸附净化的高性能环保处理装置；</p> <p>2. 化学废气处理净化器安装有压差传感器,具备滤料饱和堵塞报警功能,防止废气穿透；</p> <p>3. 废气处理器箱体： #3.1. 箱体面板为 304 不锈钢板,内部型材为不锈钢板,整体结构采用方管框架形式,避免使用一段时间出现严重变形。箱体须采用全焊接方式或整体框架结构,箱体抗拉强度\geq700MPa,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geq260MPa,断后伸长率\geq50%；维氏硬度\leq210,须符合 GB/T 3280-2015《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检验技术要求,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2. 抽屉为侧面开启式,可以全拆卸,满足负压状态下的防雨功能,所有模块滤芯可以抽屉形式从箱体的侧面抽拉出来,模块滤芯更换维护满足便捷、卫生的标准；</p> <p>4. 过滤器材料:化学吸附法进行实验室排风综合废气处理,过滤箱体采用多层过滤,首先采用活性炭吸附,吸收废气中有机废气,然后采用高锰酸盐及氧化铝等强氧化剂为基材的化学过滤器,与实验室废气进行化学中和反应,采用化学吸附法过滤废气。化学过滤器采用多级物理吸附的技术,及化学吸附技术可以灵活组合,也可以进行</p>	否	是

		立式或卧式的选择, 灵活设置进风和出风口, 运行噪音小, 独立的检修门便于维护。 #5. 投标人须提供3个以上(含3个)已完工项目运行中废气监测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消音器	1. 采用 V2 级阻燃标准的 PP 板材; 2. 中、高压通风机配套消声器, 消声指数应不小于 2; 3. 消声填充的散状吸声材料, 单个容量误差±3%。	否	否
8	欧式窄边控制器	1. 采用玻璃触控面板, 带 OLED 显示屏分辨率 128*88dpi, 三色指示灯直观指示面风速状态、带下拉视窗提示灯、主页可实时查看排风量、面风速、视窗高度、柜内温度, 报警时对应的数据会闪烁提示对应的报警, 具有消音、紧急排风、模式切换、视窗上下、系统启停、照明控制操作按钮, 可在面板上直接进行参数设定和调试, 如工作和待机时面风速设定、安全高度设定、自动视窗功能设定等, 采用两级密码保护; 2. 支持位移与管道实测风量和需求风量对比双路控制模式, 通过位移传感器进行快速调节, 待调节窗稳定后, 依据管道实测风量和需求风量对比进行精确调节, 维持面风速恒定; 3. 具备紧急排风按键, 紧急情况下, 通过此按键实现最大排风操作; 4. 具有工作及待机模式运行, 可通过人体感应自动将通风柜切换至待机运行降低能耗; 5. 具备系统关机模式, 在通风柜长期不使用时可切换系统关机模式, 排风阀全关; 6. 可对多种危险状态进行报警提示, 如: 包含风速(超高/低)异常报警、视窗超高报警、温度过高报警等; 7. 通过液晶屏显示安全/危险运行状态, 可设定工作平均面风速上下限、待机平均面风速、调节窗位移报警。具有声光报警功能, 可以设定静音模式; 8. 具备多项自定义扩展功能(如杀菌灯控制、	否	否

		<p>自动视窗控制、多门通风柜控制)；</p> <p>9. 控制器支持 Modbus 通用网络协议，所有数据上传至集中监控统一监控管理；</p> <p>10.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9	通风柜专用控制器	<p>1. 控制器配置 Modbus 通用网络协议及工业以太网通用网络协议，并可与智能化集中监控管理系统对接，控制系统要求：</p> <p>1) 系统采用位移与管道实测风量和需求风量对比双路控制方式，直接测量并在彩色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当前平均面风速及风阀开度状态，当前柜体温度，视窗实际高度(数字显示实际高度，如40CM，用户可直接明了地了解 VAV 系统当前状况，不能用百分比或其他显示方式代替)，人体感应状态，系统状态，延时关机状态，自动视窗控制状态等；</p> <p>2) 自动调节风量以恒定不同状态下的安全面风速；</p> <p>3) 不安全的条件下，声音及数字显示报警，有报警消音按键，可消除报警声音；有人、无人操作状态下，面风速自动切换；</p> <p>4) 通风柜门全关闭时维持最小排风量，1500mm 通风柜为 300CMH；</p> <p>5) 通风柜视窗超限高/面风速超限报警；</p> <p>6) 通风柜内温度超限报警并自动紧急排风；</p> <p>7) 延时自动关机，可在操作者离开后按设定时间排风后自动关闭系统，安全方便节能；</p> <p>8) 通风柜不使用时阀门全部关闭；</p> <p>9) 意外发生时有紧急排放功能；</p> <p>10) 通风柜照明灯手动/自动控制，自动控制时，有人、无人操作状态下，照明状态自动切换；</p> <p>11) 控制模块支持 Modbus 通用网络协议，并可与楼宇智能集中监控系统对接；</p> <p>用户参数设置需支持：面风速控制（手/自动）模式设定、照明（手/自动）模式设定、工作面风速设定、待机面风速设定、视窗安全高度设定、温度上下限设定、延时关机时间设定等用户参数</p>	否	否

		<p>设定；</p> <p>12) 通风柜面风速控制软件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通风柜VAV排风总体要求</p> <p>1) 每个通风柜的顶部的变风量排风阀，应选用文丘里阀，还应考虑到防腐、气密性及结构强度要求，所用的阀门应为不锈钢材质文丘里阀，带气密环确保高气密性，带流量检测段精确测量排风量；</p> <p>2) 面风速控制系统持续地监测通风柜实际排风量，根据视窗高度计算出视窗开口面积对应的排风量，当排风管道压力变化或视窗高度发生变化时，系统快速反应，且响应及稳定时间为$\leq 2.5S$；</p> <p>#3. 提供具有 CMA 标志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根据《实验室排风柜性能测试方法变风量系统性能测试》ASHRAE 110-2016 出具符合以下要求的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 面风速均匀度：通风柜的面风速应分布均匀，面风速均匀度的最大值与算术平均值的偏差应小于$\pm 20\%$，面风速均匀度的最小值与算术平均值的偏差应小于$\pm 10\%$。(检测内容包括在视窗设计工作开口高度的 100%、50%、25%状况下检测)；</p> <p>2) 示踪气体浓度测试应符合排风柜前面左、中、右三个位置，示踪气体释放流量为 4.0 L/min(30 psi)，示踪气体泄漏浓度平均值不得大于 0.05ppm；</p> <p>3) 移门关闭到开启时示踪气体泄漏浓度45秒内滚动平均值不得大0.05ppm；</p> <p>4.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10	微风速传感器	<p>1. 为保证通风柜的平均面风速准确，不能使用单点的面风速传感器测量值代表平均面风速的测量方式，必须采用管道实测风量和需求风量对比从而计算平均面风速；</p> <p>2. 传感器应有基准校核，不会因为温度变化或长期使用发生漂移，避免定期校核，从而降低维护</p>	否	否

		<p>的复杂性；</p> <p>3. 流量检测装置安装在管道内，传感器安装在风管外用气管连接，且高于检测装置位置防止液体倒流，实际测量通风柜排风量，测量范围200-2000CMH；测量精度±5.0%；</p> <p>4. 安装辅材：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11	调节窗高度传感器	<p>1. 高精度电位器带一条包塑不锈钢拉索（钢索直径不小于 0.6mm），拉索直连到调节门或者其配重上；</p> <p>2. 测量精度优于 1mm，重复性优于 1mm，自动校准。量程范围不小于 0-1100mm；</p> <p>3. 随调节门位置移动，电位器电阻改变，在通风柜控制器上产生一个 0~10VDC 的调节门开度信号；</p> <p>4. 外壳为防腐蚀的 PP 材质；</p> <p>5.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否	否
12	变风量排风文丘里阀	<p>1. 材质：316L 不锈钢；</p> <p>2. 压力无关响应时间：<1 秒；</p> <p>3. 精确控制范围为：风量调节比例 18 比 1；</p> <p>4. 精度：< 信号的 ±5%；</p> <p>5. 操作环境温度 0-50℃，相对湿度：10-90%；</p> <p>6. 压力范围：150-750Pa；</p> <p>7. 特有的压力独立性，因此在进行阀门安装时，不必要在阀前后设置直管段，即使在管道弯头或变径之后立即安装阀门也可以保证其良好的控制性能；</p> <p>8. 压差开关（文丘里系统缺风保护）；</p> <p>9. 最快动作：6 次/分钟；</p> <p>10. 电气指标：最大 1.5 A res./0.4 A ind./250 VAC, 50/60 Hz；</p> <p>11. 外壳防护：NEMA 13, IP54；</p> <p>12. 阀体经中性盐雾（NSS）试验，外观无可见生锈；。</p> <p>#13. 阀体风量控制依据 JG/T436-2014《建筑通风风量调节阀》在指定阀前静压范围内，输出风</p>	否	否

		量与设定风量平均偏差不应大于 4%；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变风量文丘里阀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13	全触摸风阀控制器	4 寸液晶面板，按键开关，包含设备开关显示，风阀角度显示功能。含配线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14	房间控制器	<p>1. 房间压力控制系统总体要求：</p> <p>1) 房间压差控制系统通过系统自带的压差传感器检测房间内的压差变化，根据压差传感器实时反馈房间压差，通过设定压差值，由压差控制系统控制调节系统自带的房间送风电动调节阀送入房间的新风量的大小，以此控制房间补风，来实现负压稳定的目的；</p> <p>2) 当实验室门被开启时，通过系统自带的门磁开关检测到相关状态时，延时报警提示关门；该系统启停通过 PLC 自控平台实现与所在相关区域通风柜及送排风系统联动；</p> <p>3) 系统由变风量送风电动阀、变风量排风电动阀、开关量排风电动阀、压差传感器、门磁开关、压差控制器及控制箱、监控面板、排风设备及通风柜控制系统及采集系统等元器件组成；变风量送/排风电动阀执行器采用三线制模拟量控制方式，可自由停留在任意位置，高速电动执行器全行程≤2.5 秒，必须采用质量符合要求的执行器；</p> <p>4) 系统通过压差传感器，实时检测房间压力；并控制房间的送风量，而实现负压稳定；</p> <p>5) 系统通过房间门的状态检测，消除开关房门时的压力波动；</p> <p>6) 当房间的设备排风量不足以形成房间负压时，变风量排风阀自动调节到一个合适的状态；当房间变风量排风阀全打开也不能形成房间负压时，系统提示异常报警；</p> <p>7) 当房间的设备排风量不足以满足房间的换气次数时变风量排风阀自动调节到一个合适的状态；当房间变风量排风阀全打开也不能满足房间</p>	否	否

		<p>的换气次数时，系统发出声音及数字显示报警，监控面板有报警消音按键，可消除报警声音；</p> <p>8) 房间具备实时监测 VOC 数据、CO₂ 数据、温湿度数据、PM2.5 数据、PM10 数据功能，数据超出范围时自动报警提醒用户及触发房间紧急排风。</p> <p>2. 房间压力控制系统功能要求</p> <p>1) 汇总房间实时总排风量；</p> <p>2) 房间设定压力与实时压力显示；</p> <p>3) 实时控制房间总送风量；</p> <p>4) 系统可按设定时间自动定时启停；</p> <p>5) 系统具备一键紧急排放功能；</p> <p>6) 不安全的情况下实时报警；</p> <p>7) 实时监测房间空气质量（VOC、CO₂、温度、湿度、PM2.5、PM10）；</p> <p>8) 实验室变风量房间压差动态平衡控制系统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15	房间压差传感器	<p>1. 量程范围：±50Pa；</p> <p>2. 信号输出：4~20mA、0~5VDC；</p> <p>3. 供电电压：12~30VDC；</p> <p>4. 综合精度：±1%FS；</p> <p>5.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否	否
16	触摸屏	<p>1. 系统配置不小于 10 寸监控面板（带 RJ45 接口支持以太网通讯协议）；</p> <p>2. 液晶界面至少具有 18 项自定义指标的输入输出显示和控制功能，包括房间总排风量、总送风量、房间压差值、送风机状态、排风机状态、房间运行状态、当前房间通风柜运行状态、通风柜面风速、通风柜视窗高度显示、通风柜照明状态、通风柜是否有人、通风柜温度值、通风柜报警状态、系统时间、一键启停控制、报警信息列表、定时启停控制及设定、紧急排风控制等；</p> <p>3. 安装辅材：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否	否

17	氧气变送器	1. 量程范围：0-10ppm，分辨率 0.01ppm； 2. 含电线电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18	风量控制器	1. 房间压差控制系统通过系统自带的压差传感器检测房间内的压差变化，根据压差传感器实时反馈房间压差，通过设定压差值，由压差控制系统控制调节系统自带的房间送风电动调节阀送入房间的新风量的大小，以此控制房间补风，来实现负压稳定的目的； 2. 电线电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19	变风量送风流量蝶阀	1. 变风量送风电动阀执行器采用三线制模拟量控制方式，可自由停留在任意位置，高速电动执行器全行程 ≤ 2.5 秒； 2. 流量传感器安装在风管上，实际测量管道风量，传感器应有基准校核，不会因为温度变化或长期使用发生漂移，避免定期校核，从而降低维护的复杂性； 3. 阀体采用镀锌板材质厚度 ≥ 1.0 mm； 4. 含电线电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20	变风量排风流量蝶阀	1. 阀体为 PP 材质，满足强酸强碱防腐要求；动作行程为角行程 $0\sim 90^\circ$ ；动作力矩应大于阀片工作转矩 50%以上；带机械限位装置，可全程限制阀门开度，阀门开度有机械指示；有阀门全开全关信号辅助接点输出，可与其他控制形成联动，接点容量 $\geq AC250V1A$ ； 2. 电动阀在通电运转情况下，执行机构不应有杂音和发热等异常现象；阀片漏风量风阀两侧压差 ≤ 450 Pa；风阀全行程工作时间开启和关闭均不应大于 3s； 3. 含电线电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21	管道静压传感器	1. 两线制：0-5VDC，0~10VDC 或 4~20MA 的高电平输出，供电电源：24VDC 精度 $\pm 0.5\%$ ，静态精度在常温下为 1%FS，温度补偿范围是 $-18\sim +65^\circ\text{C}$ ，在温度补偿范围外的热漂移小于 $+0.06\%$ FS/ $^\circ\text{C}$ ，量程：0~1500Pa；	否	否

		2. 含电线电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22	压差开关	1. 介质：空气和不易燃，兼容的气体； 2. 量程：0-60Pa； 3. 精度：±3%； 4. 温度范围：-10至60°C； 5. 含电线电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23	气流开关	弱电输出信号，含配线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24	变频器	1. 变频器采用正弦波PWM控制方式，低速额定转矩输出，超静音稳定运行，内置PID功能可以方便地实现PID闭环控制，也可以采用数字化可编程方式运行，通过RS-485计算机网络接口及监控运行软件，可方便实现计算机的联网运行，修改变频器的功能参数，控制变频器启动停止，监视其运行状态，实现实时保护，高可靠运行，并显示简明的故障诊断信息，帮助用户确定故障原因节能运行可以最大限度地提高电机功率因数和电机效率； 2. 含电线电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25	变频器操作面板	中英文数显操作面板； 显示设定/监控频率指令； 监控输出频率； 监控输出电流； 输出功率；运转方向的设定/参考； 含配线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26	机组控制器	排风机组控制功能要求 1. 排风机变频控制采用定静压控制方法，由管道静压传感器、静压控制器、变频器、触摸屏及控制电箱共同组成；控制器配置Modbus通用网络协议及工业以太网通用网络协议，并可与智能化集中监控管理系统对接；每套控制系统配置一个7英寸及以上触摸屏（带RJ45接口支持以太网通讯协议）；液晶界面演示：至少具有8项自定义指标的输入输出显示和控制功能，包括排风机组管道静压压力值、设定值、排风机运行状态、	否	否

		<p>排风机变频反馈、排风机运行频率、报警信息、系统时间等；并指出该参数的具体位置；</p> <p>2. 系统具有以下功能特性：</p> <p>2. 1. 实时监测排风机组管道静压，自动调节风机的转速以保证测量点的静压稳定不变；</p> <p>2. 2. 在排风终端不变化的状态下，变化时调整时间<4 秒；</p> <p>2. 3. 直接测量并数字显示或上传当前管道内的静压值；</p> <p>2. 4. 实时监测排风机运行状态和变频反馈；不正常情况下，声光报警。</p> <p>3. 含电线电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27	触摸屏	<p>1. 触摸屏分辨率不低于 800×480 dpi，宜采用宽屏设计；</p> <p>2. 触摸屏单个画面能显示多信息，画面清晰、画质细腻；</p> <p>3. 触摸屏尺寸不小于 7 寸，LED 背光，节能降耗；</p> <p>4. 触摸屏集成 RS 422/485 通讯接口和 TCP/IP 接口；</p> <p>5. 触摸屏应采用 ARM 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400MHz；</p> <p>6. 触摸屏设计须符合 UL 标准，耐高温、抗腐蚀。</p>	否	否
28	工业交换机	<p>1. 接入式交换机；</p> <p>2. 端口数量，5-8-16-24 口；</p> <p>3. 端口类型：电口；</p> <p>4. 下行端口速率：百兆；</p> <p>5. 上行端口速率：百兆；</p> <p>6. 供电电压：220V；</p> <p>7. 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p>	否	否
29	智能电表	<p>1. 直接式，三相脉冲输出电度表带 RS485 通讯；</p> <p>电网频率：45~65HZ，误差：+-0.2%；精度等级：0.5S 级；功率消耗：≤1W，2VA；接口通讯协议：RS485 Modbus RTU 规约/DL/T645-07 规约；工作温度：-25℃~+55℃；</p>	否	否

		2.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30	室外落地强弱电一体柜	<p>1. 电控箱包括包括，控制柜体，控制器，IO 扩展模块，控制编程，控制系统电源，工变频控制回路，继电器等；柜门安装 7 寸彩色液晶触摸控制屏；含逻辑编程及界面组态；</p> <p>2. 柜体主要元器件：主要包括断路器、接触器，控制器等。采用$\geq 1.0\text{mm}$厚冷轧钢板折弯而成柜体(安装底板$\geq 1.5\text{mm}$厚), 外经户外 7035 喷涂处理，内设专用走线槽, 设有各种信号端子、多路强弱电开关。具备防静电功能，具有快速拆装各种器件等功能。控制箱内配散热风扇，保证柜内通风；</p> <p>3. 需要有过流，过压，过热，漏电流，缺相，紧急停止等保护功能，以上保护功能实现需要独立元件，在无变频器工作的状态下，电控柜仍然具有相应的保护功能；</p> <p>4. 远程控制功能部分需要采用 24V 控制信号。设备及部件均采用工厂定型产品，安装前应进行质量检查，不合格产品必须更换，不得使用；</p> <p>5.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否	否
31	控制柜底座	角钢底座，材料人工安装，与室外落地柜配套适用。	否	否
32	新风机组控制对接箱	<p>1. 控制箱柜体主要元器件：主要包括断路器、接触器，控制器等。采用$\geq 1.2\text{mm}$厚冷轧钢板折弯而成柜体(安装底板$\geq 1.5\text{mm}$厚), 外经喷涂处理，内设专用走线槽, 设有各种信号端子、多路强弱电开关。具备防静电功能，具有快速拆装各种器件等功能。控制箱内配散热风扇，保证柜内通风；</p> <p>2. 房间控制器要求：电源为 AC 24 V 或 DC 24 V；提供 8 路可配置输入，可用于数字输入、DC0~10 V 输入和温度传感器输入，提供 2 路可配置输出，可用于外接负载的 DC 0~10 V 模拟输出或数字输出，4 路中继输出；基于 RS-485 接口的 Modbus RTU 协议支持第三方总线</p>	否	否

		通信,共3路;使用过程总线(PB)实现控制器的网络分组功能;工作温度为-40~70℃; 3.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33	房间温湿度传感器	1. 测量范围: -35~50℃, 0~95%RH; 2. 测量精度: 23℃时, 温度±0.15℃, 湿度±5%; 3. 传感元件: NTC 10KΩ; 4. 工作电压: 24VDC, 信号类型: 4~20mA; 5. 防护等级 IP54, 符合 CE 标准; 6.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34	TVOC 传感器	1. 量程范围: 0~10ppm, 分辨率 0.01ppm; 2. 检测方式: 自然扩散空气中的有机挥发物气体浓度; 3. 响应时间: ≤20 秒 (T90); 4. 工作电压: 24VDC, 信号类型: 4~20mA; 双向零点输出 12mA; 5. 工作温度: -26~+60℃, < 95%RH; 6. 电气规格: 3/4" NPT 内螺纹、1/2" NPT 内螺纹, 同时支持 2 种电器连接方式; 7.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35	数据采集器	控制器CPU及相关输入输出及通信等扩展模块,满足当前控制系统点位需求,含线缆、控制配线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36	数据采集箱	1. 冷轧钢材质;支持数据断点续传; 2. 支持断电保持至少5秒工作状态,并上送断电报警,默认可接入12V供电的485接口等各系列型号仪表数据采集,含线缆、控制配线辅材安装到位。	否	否
37	实验室设备与环境管理平台终端	1. 总体要求 1) 本系统能对大楼内的空调、通风、通风柜、制冷及环保设备系统等各类设备进行监控,实现自动化管理,从而使建筑物达到最佳节能效果并提高其管理效率; 2) 实验室智能化集中控制系统主要包括设备运	否	否

		<p>行管理,环境安全监督,实验过程状态监控,应急突发事件实时记录及发送四大模块,系统同时对通风柜、房间风量差系统、房间负压系统、洁净区系统、排风系统、新风空调系统、集中供气系统、环保设备等进行 24 小时全程实时监控及“短信报警”功能,在设备隐患升级为故障之前,提供解决方案,对设备运行故障及突发事件等及时记录并实时发送信息,设备管理各项工作流程进行标准化功能等;</p> <p>3)实验室智能化集中监控系统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远程监控系统软件基本要求</p> <p>1) 必须为合法的正版云网络组态软件(提供软件厂商相关许可证明文件)。系统必须具备很高的可靠性和一定的实时性;采用成熟、先进的开发平台,采用多任务工业标准技术,保证其开放性和可扩展性,使得系统的开发和集成变得十分简便。设计符合标准化、规范化要求。广泛采用分布处理技术和冗余技术。具有良好的可移植性,可扩性和联网功能。便于功能和系统的扩充和升级,并充分保护用户投资,使系统能适应功能的增加和规模的扩充要求。系统应确保监控主机出现故障时不影响控制器独立完成监控功能.在控制器外接电源断电时,其相关的状态资料也能送至监控主机。一旦断电恢复,则所有受断电影响的设备也能自动复位,而不需重新设定;</p> <p>2) 用户只需在本地上位机或远程任意 PC、笔记本上打开项目客户端程序,即可访问数据监控中心云监控系统 WEB 服务器中的项目,从而实现实时状态的监控和记录查询等功能。同时用户更能通过平板等移动设备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轻松进行现场设备状态的远程监控;</p> <p>3) 云服务器: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16 数据中心版 64 位中文版; CPU:8 核 内存 16GB 带宽 5Mbps; 系统盘:SSD 云硬盘; 网络:Default-VPC。</p>		
--	--	--	--	--

		<p>3. 软件管理平台要求</p> <p>1) 系统应是基于 WEB 和移动应用的平台, 用户可以在任何地方运行或组态项目;</p> <p>2) 系统应具备关键任务冗余, 对于关键的项目, 程序需要全天候运行和故障安全保护;</p> <p>3) 系统应具备实时、历史数据的分析, 采用企业级的数据采集系统, 支持数据存储到不同的数据库系统, 并进行实时数据和历史数据的趋势和图表分析;</p> <p>4) 分布式的报警管理系统, 可查看实时报警信息;</p> <p>5) 具备可预测性的设备诊断解决方案, 允许用户分析可用的数据来预测设备故障和设备能效, 系统内置算法。</p> <p>4. 组态及 OPC 服务要求</p> <p>采用基于 WEB 的组态和监控环境, 实现快速部署; 可通过防火墙连接到实时和历史数据, 并整合了浏览器技术; 开发工具可面向多种平台, 包括服务器、WEB 浏览器或其他无线设备; 集成了标准的 OPC DA, OPC UA, 等服务套件。</p> <p>组态平台技术要求</p> <p>5. 基于 WEB 配置与管理</p> <p>系统具备开放性通讯端口, 兼容标准通讯数据上传; 系统具有无限扩展性, 可承载多系统、多专业、多画面; 以系统的安全性设计核心, 以最大化节能效果为目标, 同时可提供系统升级、软件更新、系统优化服务; 数据库容量应有足够余量, 除了满足所有的硬件点及软件点的数据输入要求外, 还应有 50% 以上的余量供以后扩充使用。</p> <p>云远程监控平台从系统架构: 设备层、数据采集存储层及监控中心业务层。</p> <p>6. 移动技术要求</p> <p>利用移动技术, 界面格局可适应不同长宽比例的设备; 可通过智能设备即时访问和分析, 支持移动端设备创建实时可视化监控界面; 采用移动服务器和云计算, 服务器可设置在任何地方; 随时随地通过现场或者远程访问。</p>		
--	--	---	--	--

		<p>7. 安全管理要求</p> <p>提供系统安全级管理，增强 Windows 系统的安全性。应用程序的调用，操作画面显示，设备操作，都可以赋予权限管理；用最新 SSL 安全认证措施和加密系统，以保障在 Internet 上数据传输的安全性，利用数据加密技术，可确保数据在网络上之传输过程中不会被截取，有效抵制网络病毒和黑客等的攻击，从而坚实地保护用户及数据安全；采用基于 WEB 服务器架构的项目发布方式，全中文人机交互界面，易于操作、维护和管理；该监控平台最大的特点在于所有项目维护更新编辑仅需在服务器端完成，所有更新实时自动推送至所有站点客户端，极大的便利了设备监控项目的维护。</p> <p>8. 系统组成</p> <p>1 个数据服务器，为网络管理； 1 个 49 寸触摸屏显示器的操作工作站； 1 个 SQL-服务器； 1 个生成图形及报告的打印机； 1 个 UPS 不间断电源； PLC，HMI 和 I/O 模块之间通信用的网络需连接至独立控制系统的接口界面。 9. 含电线线缆、控制配线；管件敷设辅材安装到位。</p>		
38	串口服务器	工作电压:24VDC；接口:2 路/4 路网络接口，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否	否
39	网络交换机	工业以太网，ISO 及 TCP/IP 协议，16 口全千兆以太网交换机，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否	否
40	路由器	工业以太网，ISO 及 TCP/IP 协议，网络路由，数据外发及接收网络数据，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否	否
41	交换机柜	冷轧钢板喷涂材质，机箱尺寸大于 530*400*800mm，设备需包含安装费用及附件配件。	否	否

***注:**投标人须承诺: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所有内容的价格,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在本技术需求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和技术要求中未明确说明,但可以推断是整个系统安装和运行时不可缺少或必需的一切设备和工作,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设备需配齐以构成一套完整的系统。供应商在投标时应按照清单中的数量准备报价方案。供应商应考虑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管线辅材数量可能存在的变动。

四、样品要求

a、通风柜一台(1500*900*2350mm,包含VAV控制单元:欧式窄边控制器、变风量排风文丘里阀)

b、废气处理器一套(处理风量为12000m³/h)

注:

1. 样品材质要求参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样品材质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样品不得分。
2. 中标人的实物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供货验收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单位提供的实物样品予以退还,费用自理。
3.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可能将样品进行破坏性的实验及评审,故对投标样品的完整程度不做保证,各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其投标报价风险。
4. 样品不得出现商标、生产厂家等一切可能泄露投标人信息的标志或记号。
5. 投标人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内将实物样品送达到开标地点,否则视为未递交实物样品。

五、商务要求

交付(实施)时间(期限)	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 20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并验收合格。
交付(实施)地点(范围)	北京工商大学 AB 栋实验室
付款进度和方式	<p>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金额 2%的履约保证金(¥_____元整)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u>40</u> %的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p> <p>2. 合同进度超过 70%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乙方按期、按</p>

	<p>质、按约定交付标的物且安装调试完毕，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付清合同金额剩余的尾款，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并无息退还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如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不予退还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且不视为甲方违约。</p> <p>3. 如果乙方交付的标的物是分批交付完成的，甲方以最后交付的标的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再支付剩余尾款。</p> <p>4.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以支票<input type="checkbox"/> 汇票<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转账<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input type="checkbox"/>_____进行支付。</p>
包装和运输	<p>1. 乙方负责产品的运输及包装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p> <p>2. 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遵守甲方单位的所有规定，安全文明施工，并承担施工期间的安全责任。</p> <p>3. 甲方负责提供必备的安裝条件，即：基建完工、通电、通路、门窗完好。</p>
质保期及服务要求	<p>1. 质保期： 本项目所有设备都要求提供原厂1年免费保修及上门服务，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p> <p>2. 服务要求：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中标人根据工程进展情况，派遣技术人员提供免费的现场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解答用户在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4小时内响应，远程解决不了困难的48小时内到达现场。</p> <p>质保期内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产品质量方面的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无偿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免费更换，不收取额外费用。质保期外中标人应以成本价进行维修更换。</p> <p>如在质保期内，由于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质量上的问题而引发工程事故，采购人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p>
培训要求	<p>1. 中标人有义务对采购人正常使用和维护设备提供免费培训。</p> <p>2. 中标人需提供针对本次采购设备的操作和维护培训，为期至少3天时间，直到操作人员学会为止。</p> <p>3. 培训的内容包括主要设备使用、配置管理、性能优化以及设备基本维护知识等。</p>

验收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进行验收，项目质量要求符合相关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供应商资质要求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含贰级）。
其他要求	无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的物名称：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合 同 书

甲 方(买方): 北京工商大学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33 号 邮 编: 100048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乙 方(卖方): _____

住 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鉴于: 甲方购买的_____ (标的物名称), 经甲方委托的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以_____号招标文件于____年____月
日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单一来源。经评标委员
会评定后, 乙方为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平等、自愿、诚信的基础上, 双方签订如下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 组成合同书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和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书 (含合同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详见附件 1)
3. 补充协议
4.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5.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合同标的物 (货物 软件系统 服务)

1. 标的物名称_____ (详见附件 2)
2. 标的物数量、规格_____ (详见附件 2)
3. 标的物型号、功能_____ (详见附件 2)

4. 其它_____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小写:
¥_____元(合同金额中已包含税费、运输费、保险费、验收成本费等, 甲方除此之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四、付款条件和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金额 2%的履约保证金(¥_____元整)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 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

2. 合同进度超过 70%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乙方按期、按质、按约定交付标的物且安装调试完毕, 甲方验收合格后, 甲方向乙方付清合同金额剩余的尾款, 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 并无息退还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如乙方违约, 则甲方有权不予退还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3. 如果乙方交付的标的物是分批交付完成的, 甲方以最后交付的标的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再支付剩余尾款。

4.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以支票 汇票 银行转账 其它_____进行支付。

5. 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阜裕支行
- (2) 帐号: 01090373100120109102730
- (3) 税号: 121100004006906889

6. 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开户银行: _____
- (2) 帐号: _____
- (3) 税号: _____

7. 开票时间及开票信息

甲方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开具真实、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税费【】%), 甲方在收到乙方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若乙方怠于履行上述开票义务或涉嫌开具虚假发票的, 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甲方的开票信息为：

(1) 名称：北京工商大学

(2)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6906889

五、合同履行方式、期限、地点

1. 交付方式：甲方自提 乙方送货 甲方指定第三方接收 乙方指定第三方送货 其它_____。

货物运输由乙方负责，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应当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运输前的仓储费、运输费、货物装卸费等所有货物验收交付前的相关费用、责任、风险。

验收合格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货物的具体验收结果以甲方书面出具的书面验收确认单为准。

2. 交付时间：_____年 月 日前或 _____年 月 日至 _____年 月 日交付完毕。

3. 交付地点：_____（详见附件 2）。

六、标的物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标的物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等要求，以及满足本合同的目的和甲方的使用要求。

2. 如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标的物有特殊需求的，乙方还应提供有关标的物的质量说明，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标的物应当符合该说明的质量和性能要求。

3. 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标的物和与之有关的软件、电子文档、源代码、硬件、配件、设备设施等具有其合法的所有权，并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合法权益。

4. 标的物中含有进口产品的，乙方还应提供海关进关证明资料。

七、安装、调试及培训

1. 标的物交付后，乙方应按甲方通知的时间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来甲方处进行安装调试，包括软件或系统的安装、部署、调试及试运行工作，直至标的物正常运行，满足合同的约定和甲方的使用要求。

2. 在乙方交付甲方的标的物正常使用或运行后，乙方应按甲方通知安排的时间，负责对甲方的相关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免费现场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标的物的使

用、系统操作、系统维护等，直至甲方的相关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为止。培训人员名额由甲方自定；

3. 乙方在安装调试标的物、软件、系统和培训甲方相关人员时应认真负责，使相关人员学会为止，满足甲方的需求。

八、验收标准和方法

1. 甲方在验收标的物时，应对照合同清单或附件，认真检查标的物的各项标识、单据、数量、型号、外观有无损坏、受潮等，检查介质、载体、附件、技术资料等是否符合合同约定，是否完整。如发现标的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在法律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要求乙方退货或免费更换或补齐。

2. 乙方所交付标的物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如发现存在质量问题或使用功能达不到乙方承诺或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或甲方的需求，甲方有权在法律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或退货，甲方逾期提出异议的，视为乙方交付的标的物合格。

3. 如乙方交付的标的物其验收只有在生产厂商或乙方的工程师在现场才能进行开箱验收，乙方在标的物交付后5日内通知甲方相关人员配合进行现场开箱验收。

4.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处理和解决验收标的物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提出可行的解决或整改方案，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5. 如果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是服务行为时，其验收的标准按双方的具体约定或商业惯例进行。

6. 甲方在对乙方所交付标的物进行验收时，有权委托第三方或相关专家代表甲方进行验收。

九、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书一经签订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未能按法律或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其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物存在质量问题、延迟交付、延迟付款、拒绝保修等），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责任每日按合同金额未能履行部分0.05%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但因不可抗力除外。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一方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违约情形时，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损失。

3. 因不可抗力导致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的，可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造成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4. 乙方交付的标的物虽然在安装调试时验收合格，但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且乙方无法解决又不同意退换货，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5. 甲方在对标的物进行验收时，如发现乙方交付的标的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或条件，存在质量、性能等问题时，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在乙方未能解决存在的问题之前，不再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款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 乙方承诺并保证在履行本协议及相关工作的过程中，均不违反任何法律法规、不侵犯任何第三人权利、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乙方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经济往来和债务纠纷均与甲方无关，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若因可归咎于乙方或其工作人员原因导致甲方被诉讼、被行政处罚或者甲方向乙方提起诉讼时，乙方应负担甲方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及可能的和解费、罚款及损害赔偿等，若该等侵权行为造成甲方受到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保修和售后服务

1.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标的物的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在质保期内甲方享受乙方承诺的免费保修服务，保修期外乙方向甲方提供有偿服务时，服务价格或费用应低于社会的平均收费或乙方执行的收费标准，具体约定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如果乙方交付的是软件系统，甲方则除在前款约定的质保期内享受乙方承诺的免费软件系统升级和技术支持等售后服务，还享有质保期满后的免费软件升级。软件系统的交付有 无光盘等介质载体。

3.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保修或售后服务要求，最迟应在甲方提出后四小时内予以响应，二十四小时内解决或处理完问题。

4. 乙方对保修期和售后服务另有承诺的，应当另行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否则适用上款的约定。详见附件3。

十一、争议解决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首先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诉诸人民法院解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是本合同争议的管辖法院。

2. 双方确认, 对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或诉讼, 一方对另一方发出的通知或法院发出的传票、通知等司法文书, 只要发送至本合同开头列明的地址即视为送达; 因受送达人自己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被拒绝签收, 或无人签收等原因, 以邮政快递投寄邮戳日期视为送达之日, 受送达人自愿承担产生的法律后果。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后应签订补充合同或协议, 补充合同或协议与本合同书具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本合同书一式捌份, 甲方柒份, 乙方一份, 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印章): 北京工商大学 乙 方(印章): _____

代 表 人(签字): _____ 代 表 人(签字): _____

日 期: 2024 年 月 日 日 期: 2024 年 月 日

合同审核人签字:

最终用户签字: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投标文件可合并装订。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 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3)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4) 其他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国统字〔2017〕2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2011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年12月28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同时废止。

附表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其他声明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7 投标人证明材料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等，格式自拟。

8 响应技术要求的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根据评审因素自行提供，包含但不限于技术响应、供货保障方案、设计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等内容。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